《學佛知津》

13

建寺做甚麼?

目　錄

教材範圍		主題	子題
書籍	光碟		
P.192 ～ P.196	無	1.佛教生活的基本精神	1.1「樹下住」- 以最低的要求達到活命的目的 1.2「樹下住」的規定，後來有了改變的因緣
		2 寺院的產生	2.1 大規模的寺院，從竹林精舍及祇園精舍開始 2.2 佛陀制定造寺的規定
		3.期許發心建寺者	3.1 要以安眾修持、弘法度眾為目標

13 建寺做甚麼?

教材範圍		主題	子題
書籍	光碟		
P.192	無	1. 佛教生活的基本精神	1.1「樹下住」 – 以最低的要求達到活命的目的 1.2「樹下住」的規定，後來有了改變的因緣

1. 佛教生活的基本精神

1.1「樹下住」 – 以最低的要求達到活命的目的

1.1.1 佛成道後，最初是沒有住處的，何處坐下說法，何處便是道場。

1.1.2 佛陀的僧團原來是以樹下為住處：

1.1.2.1 印度的氣候環境，使人能夠在樹下居住而不以為苦

1.1.3 弟子求度出家時，比丘有四依止，比丘尼有三依止

1.1.3.1 四依止:1. 糞掃衣，2. 常乞食，3. 樹下住，4. 陳棄藥。稱為四聖種

1.1.3.2 三依止:比丘尼的形體太弱，所以不許樹下住

1.2「樹下住」的規定，後來有了改變的因緣

1.2.1 因僧團人數漸漸增多，許多貴族子弟出家，過不慣樹下露宿的生活

1.2.1.1 佛陀曾命阿難尊者搗毀闡陀比丘所造的房子，但是後來還是未能堅持下去。

1.2.2 僧團中開始可以造房，但有種種規定

1.2.2.1 僧團中有人生病了，佛陀准許可以造房。有自己做，有由信施做。

1.2.2.2 房舍大小則有規定，長不過佛的十磔手，廣不過佛的七磔手（佛的每磔手約為二尺）。並需經僧團審查通過。

教材範圍		主題	子題
書籍	光碟		
P.192 ～ P.194	無	2. 寺院的產生	2.1 大規模的寺院，從竹林精舍及祇園精舍開始 2.2 佛陀制定造寺的規定

2. 寺院的產生

2.1 大規模的寺院，從竹林精舍及祇園精舍開始

2.1.1 此後就陸續地建起來許多寺院，舍利弗、目犍連、大迦葉，都是有名的督建大寺院的營事比丘。

2.2 佛陀制定造寺的規定

2.2.1 如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》卷一〇：

「如佛所說，造苾芻寺，僧房應作五層，佛殿應作七層，門樓七層；若造尼寺，房應三層，佛殿五層，門樓五層。」

2.2.2 允許在寺中壁上做畫，如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雜事》卷一七：

2.2.2.1 佛許給孤獨長者於寺中壁上畫。

2.2.2.2 佛開示壁畫內容：「於門兩頰作執杖藥叉，次傍一面作大神通變，又於一面畫作五趣生死之輪，簷下畫作本生事……於瞻病堂畫如來像躬自看病，大小行處畫作死屍形容可畏，若於房內，應畫白骨髑髏。」

2.2.3 對於僧人入住的先後也有規定：

2.2.3.1 營事比丘有住寺的優先權：

2.2.3.1.1 如《五分律》卷二六中即有記載，營建比丘於寺院建成後，可向僧團中求索，在大眾通過後，最多不得優先住過十二年。

教材範圍		主題	子題
書籍	光碟		
P.195 ～ P.196	無	3. 期許發心建寺者	3.1 要以安眾修持、弘法度眾為目標

3. 期許發心建寺者

3.1 要以安眾修持、弘法度眾為目標

3.1.1 現在的建寺者，有許多是為安他自己而非安眾

3.1.1.1 中國比丘建寺之後，即以開山祖師自居，有權終身支配乃至左右以至後代

3.1.1.2 至於一般俗人建寺而後成為董事長或管理人者，更是佛法之所不容的事。

3.1.2 寺院的建築，不能與其本來而應有的作用完全脫節

3.1.2.1 例如許多寺院建成後，除了以經懺應赴，無法可弘，能夠住眾而使之修持或指導修持者，就更加少了

討論題目

1. 請說明佛教生活的基本精神
2. 請說明佛教建寺的目的是甚麼？
3. 聖嚴法師對於今日發心建寺者有何期許?